

证券代码：831183

证券简称：可视化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北京可视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高维嘉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,62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0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何松伟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公司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北京可视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07）、《北京可视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

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1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可视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关于北京可视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提名弓华斌为公司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李旭因个人原因离任董事职务，现提名弓华斌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周诗义先生代表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公司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出具体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(十) 审议通过《提名陈坤为公司监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何松伟因个人原因离任监事职务，现提名陈坤为公司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君致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陈栋强、曹嵩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、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| 姓名 | 职位 | 职位变动 | 生效日期 | 会议名称 | 生效情况 |
|-----|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
| 弓华斌 | 董事 | 任职 | 2022年5月 12日 |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| 审议通过 |
| 陈坤 | 监事 | 任职 | 2022年5月 |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| 审议通过 |

| | | | | | |
|--|--|--|------|----|--|
| | | | 12 日 | 大会 | |
|--|--|--|------|----|--|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北京可视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君致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可视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北京可视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3 日